

# 洱源县教育体育局文件

洱教体字〔2019〕51号

## 关于对洱源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93号意见建议的答复

张伟来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西湖村委会中心幼儿园建园的建议，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您提出在西湖村委会修建西湖村中心幼儿园，解决西湖村幼儿就近入园的建议，提得非常好，这也是目前洱源县部分镇乡村学前教育存在的共性问题，近几年洱源县各级政府正在积极努力建成“一村一幼”，解决公办幼儿园覆盖面不足，幼儿“入园难”、“入园远”的问题，这跟您的建议完全吻合。



但是，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洱海保护治理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按照省、州党委政府关于洱海保护治理“八大攻坚战”的决策部署，县委、县人民政府决定切实加强洱海源头截污治污、面源污染防治和重要湖泊（西湖国家湿地公园）的保护治理，高质量实施好西湖岛上及沿湖湖岸部分农户的生态搬迁安置作。

您提出的关于建设西湖村委会中心幼儿园的建议目前暂时无法实施，建议考虑在新的安置点新建西湖幼儿园。同时我们将积极向县委、县人民政府汇报解决西湖村幼儿园建设问题，并积极向省州争取项目及资金。

感谢您对洱源教育体育事业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联系人及电话：顾红林 0872-5124087

抄送：县人大选联工委、县政府办公室。